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投资计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为了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向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直租等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80,000.00万元。融资租赁事项的相关额度、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均具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相关资质，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1、对方名称：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朱志强
- 3、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金融街1号弘毅大厦写字楼

4、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限上门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资本：148,137.685683 万人民币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对方名称：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姚敏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 530 号 A5 库区集中辅助区三层 318 室

4、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资本：150,712.00 万美元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用于本次向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他融资租赁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融资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的资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开展直租的资产为拟购入的设备资产，合计账面价值共约 80,000.00 万元，具体以实际购入价值为准，融资总额不超过 80,000.00 万元。

四、融资租赁事项主要内容

（一）融资金额：不超过 80,000.00 万元

（二）融资租赁的方式：直租、售后回租

（三）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不超过 8 年

（四）融资资金用途

1、投资建设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产业园；

2、投资建设为大型化工企业、半导体企业配套、稀有气体提取的空分装置等气体设施，以及附属设施；

3、其他固定资产投资。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以上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可有效保证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2、以上拟进行的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公司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风险可控。

六、其他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涛先生将根据需要为以上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